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羅曼瑄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mica052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95917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七 (376735100E_1120095917_ATTACH1.xlsx、

376735100E_1120095917_ATTACH2.jpg、376735100E_112009591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觀自在慈善會擬於113年捐贈國中小低收入戶
學生愛心年菜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慈善會預計於113年2月提供愛心年菜予國中小低收入戶學生，每個低收入戶家庭可申請一份年夜菜套餐(內容為冷凍4菜1湯)，以戶為單位，每戶限領1份。

二、請貴校於112年9月27日(星期三)下午3時前將電子檔上傳至線上表單(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S4hL83ZYmj9KYJA96>)，檔案名稱請以「113年捐贈低收入戶學生年菜名冊-○○國小/國中/高中(附設國中部)」命名，未於期限內上傳或名冊資料未填寫完整視同無需求。

三、年菜發放地點及時間如下：

(一)地點：各行政區之發放地點，請見附件。

(二)時間：

1、復興區：本局將另函通知。

2、其他12個行政區學校之家長領取年菜時間，訂於113年

教務處 112/09/23 13:43



1120006838

有附件



2月3日(星期六)，上午10時至14時。

- 四、本案惠請擔任發放地點之機關學校協助借用場地，該協會將會派員發放年菜，並請學生所屬學校務必通知家長配合年菜發放時間，攜帶健保卡或身分證至該行政區之發放地點領取(如：桃園區學校之家長請至快樂國小領取、中壢區學校之家長請至內壢國小領取…以此類推)。倘學生家長無法親自到發放地點領取年菜，建請學生所屬學校委派志工協助至發放地點代領年菜，並將年菜帶回學校後，另行通知該生家長到校領取年菜。
- 五、請貴校辦理本案捐助作業請務必顧及學生自尊，並保護學生權益，避免標籤化問題。
- 六、本案執行細節可電話聯繫桃園市觀自在慈善會執行秘書：謝素貞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972-126-151。
- 七、檢附桃園市觀自在慈善會「113年捐贈低收入戶學生年菜名冊」電子檔、發放地點及年菜文宣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復興區公所(含附件)、桃園市觀自在慈善會(含附件)

